

切 結 書

立書人(受託人) _____ 確係受：

委 託 人	姓 名	身 分 證 字 號	姓 名	身 分 證 字 號

代為價購金門地區限量專案銷售「0.6L-56度陳年特級高粱酒-麟洋配台灣之光」，且同意遵循貴公司規定，立書人保證所陳事項均為真實，如有虛偽不實致他人受損害者，立書人願負擔一切民、刑事法律責任，恐口說無憑、特立此書為證。

此致

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立書人(受託人)：

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